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投项目“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调整是基于

对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客户需求、公司自身运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并结合该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1日